附件4

2024年度陕西省创新能力支撑计划

项目申报指南

目录

[一、软科学研究计划 1](#_Toc2144)

[（一）研究方向 1](#_Toc10001)

[1.建好用好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相关问题研究 1](#_Toc11167)

[2.科技成果转化“三项改革”相关问题研究 1](#_Toc23749)

[3.西安“双中心”建设相关问题研究 2](#_Toc10966)

[4.区域创新协调发展相关问题研究 2](#_Toc582)

[5.优化创新创业生态相关问题研究 2](#_Toc17528)

[6.基础研究相关问题研究 2](#_Toc15372)

[7.科技型企业培育相关问题研究 3](#_Toc5062)

[8.科技赋能产业创新发展相关问题研究 3](#_Toc9836)

[9.科技人才相关问题研究 3](#_Toc24937)

[10.数字驱动创新发展相关问题研究 3](#_Toc22098)

[11.科技支撑乡村振兴和绿色发展相关问题研究 4](#_Toc18919)

[12.其他相关的软科学研究 4](#_Toc27755)

[（二）申报要求 4](#_Toc28809)

[（三）支持额度 5](#_Toc14048)

[（四）联系咨询 5](#_Toc27315)

[二、科技创新团队计划 5](#_Toc32230)

[（一）重点支持领域（方向） 5](#_Toc11964)

[（二）申报范围 5](#_Toc14747)

[（三）申报条件 6](#_Toc27336)

[1.创新团队应符合下列条件 6](#_Toc9234)

[2.创新团队带头人及团队成员应符合下列条件 6](#_Toc2868)

[（四）优先支持 6](#_Toc28796)

[（五）资助额度 7](#_Toc13710)

[（六）注意事项 7](#_Toc30921)

[三、科技资源开放共享平台 7](#_Toc25655)

[（一）平台类型 8](#_Toc32064)

[1.专业检验检测平台 8](#_Toc28698)

[2.科技基础条件及信息共享平台 8](#_Toc11738)

[3.产业技术集成和中试共享服务平台 8](#_Toc290)

[4.科技资源统筹中心建设 8](#_Toc13153)

[（二）支持重点 8](#_Toc25426)

[1.专业检验检测平台 8](#_Toc24228)

[2.科技基础条件及信息共享平台 9](#_Toc28078)

[3.产业技术集成和中试共享服务平台 9](#_Toc5700)

[4.科技资源统筹中心建设 9](#_Toc20818)

[（三）申报要求 9](#_Toc8163)

[（四）联系咨询 10](#_Toc6770)

# 一、软科学研究计划

2024年省软科学研究计划将聚焦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紧盯全省中心工作和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难点问题，围绕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建设、科技成果转化“三项改革”、重点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战略性新兴产业新赛道、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科技型企业培育，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大格局、大力发展县域经济、民营经济、开放型经济、数字经济，推动绿色生态保护等开展针对性、时效性、前瞻性研究，服务党委和政府科技创新重大决策。

（一）研究方向

**1.建好用好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相关问题研究**

1.1提升秦创原总窗口辐射带动功能策略与路径研究

1.2特色鲜明的秦创原先行区和示范区建设路径研究

1.3秦创原科技金融支撑现状分析及对策研究

1.4秦创原全链条孵化载体优化路径研究

1.5秦创原“三器”建设优化布局和协同创新研究

**2.科技成果转化“三项改革”相关问题研究**

2.1陕西省科技成果转化效率评价及提升路径研究

2.2“三项改革”常态化路演项目服务跟踪机制研究

2.3《科技成果转化“三项改革”十条措施》落实成效及案例分析研究

2.4陕西省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发展路径研究

2.5中央在陕高校参与“三项改革”实施路径研究

2.6陕西省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政策法规体系研究

**3.西安“双中心”建设相关问题研究**

3.1建好西安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和科技创新中心体制机制研究

3.2西安“双中心”建设的目标定位和主要路径研究

3.3西安“双中心”核心承载区建设路径研究

3.4西安“双中心”辐射带动周边地区机制研究

3.5北京、上海、粤港澳大湾区“双中心”建设经验研究及西安“双中心”未来发展路径分析

**4.区域创新协调发展相关问题研究**

4.1陕西省高新区差异化发展问题研究

4.2科技支撑陕西县域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导向和机制保障研究

4.3陕西省县域科技创新能力建设研究

4.4关中、陕南、陕北协同高质量发展实施路径研究

**5.优化创新创业生态相关问题研究**

5.1在陕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为主导的协同创新机制研究

5.2加强高校有组织科研的路径与对策研究

5.3陕西创新创业载体升级提能研究

5.4“一带一路”倡议背景下陕西科技国际合作现状和模式研究

5.5科研诚信制度及监管体系建设研究

**6.基础研究相关问题研究**

6.1陕西基础研究能力提升策略与保障机制研究

6.2促进基础研究、应用研究与成果转化融通发展机制研究

6.3共性基础技术和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机制研究

6.4基础研究人员和青年科技人才长期稳定支持机制研究

**7.科技型企业培育相关问题研究**

7.1科技型企业梯次培育体制机制研究

7.2陕西促进初创企业发展的科技金融政策研究

7.3科技型中小企业多维培育对策研究

7.4以企业为主体的产学研深度融合创新模式研究

**8.科技赋能产业创新发展相关问题研究**

8.1陕西省主导产业、重点产业创新链布局策略研究

8.2陕西省“四链”深度融合的开放创新生态建设路径研究

8.3陕西省未来产业前瞻性布局研究

8.4新型研发机构绩效评价方法与指标体系研究

**9.科技人才相关问题研究**

9.1陕西省科技人才分类评价体系建设研究

9.2陕西省科技创新人才服务机制研究

9.3秦创原“科学家+工程师”队伍促进校企协同创新模式研究

9.4技术经理人队伍规范化建设及提升策略研究

9.5高层次人才引育机制研究

**10.数字驱动创新发展相关问题研究**

10.1陕西省数字经济创新发展标准体系与路径研究

10.2北京、上海、广东数字政府建设经验分析及陕西数字政府发展路径研究

10.3数字技术赋能陕西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路径与对策研究

10.4陕西省文化产业数字化协同创新发展路径研究

10.5陕西省数字经济核心产业集群培育路径研究

**11.科技支撑乡村振兴和绿色发展相关问题研究**

11.1陕西现代农业科技创新发展路径研究

11.2金融赋能陕西乡村振兴政策取向及实施路径研究

11.3双碳目标下绿色低碳技术发展的陕西路径研究

11.4秦岭、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对策研究

11.5双碳目标下陕西省绿色供应链发展策略研究

11.6上合组织国家农业科技合作模式研究

**12.其他相关的软科学研究**

围绕陕西科技创新发展战略、政策、案例、管理等自行选题开展研究，提出有关对策建议，题目不应与专题1-11的研究题目重复。

（二）申报要求

1.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立足陕西省情，强调解决实际问题、推进决策应用；申请人需熟悉陕西省情，前期研究基础扎实，有相关研究方向的预研和积累，注重研究的前瞻性、建设性和可操作性。

2.优先支持有明确数据来源、研究样本、调研对象，具有创新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可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重要参考价值和科学依据的研究选题。

3.省软科学项目是对陕西科技、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研究和宏观管理提供科学依据的决策研究。技术攻关、产品研发、应用示范、研发（应用）平台建设，以及教学方法、临床治疗方法、社会心理学（伦理学）等研究内容不属于软科学研究计划支持范围，请注意项目申报类别。

（三）支持额度

软科学研究计划一般项目单项支持额度为3万元，研究时限不超过12个月。

（四）联系咨询

以上未尽事宜请向省科技厅政策法规与创新体系建设处咨询。

联 系 人：乔顺利

联系电话：87294265

# 二、科技创新团队计划

陕西省科技创新团队（以下简称创新团队）是以科技领军人才为核心，以团队协作为基础，以高水平创新平台为依托，以攻克陕西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科技问题为目标，成长性高、创新潜能大的科研团队。

（一）重点支持领域（方向）

围绕我省“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在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绿色环保等领域，从基础前沿、重大关键共性技术到应用示范，多领域跨学科全链条部署创新团队。

（二）申报范围

陕西地区的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和科技型企业中，符合条件的创新群体均可申报。

（三）申报条件

**1.创新团队应符合下列条件：**

（1）在长期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合作中形成的研究队伍，人才梯队结构合理，具有较强稳定性，有明确的研发目标和发展规划；

（2）科研基础扎实，研发水平应处于省内领先、国内先进，并具有持续创新能力和良好的发展前景；

（3）应依托现有省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组建。

**2.创新团队带头人及团队成员应符合下列条件：**

（1）团队带头人是团队依托单位在职人员；

（2）团队带头人申请当年年龄一般应在50周岁以下（1974年1月1日后出生）；

（3）团队带头人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高新技术企业可适当放宽），在本行业或领域业绩突出，已取得较高水平创新性成果，具有较强的科研领军才能和团队组织管理能力；

（4）核心成员5—8人（其中依托单位人员数量不低于核心成员总人数的50%），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博士学位（高新技术企业可适当放宽）；团队成员一般不超过15人，团队专业结构与团队主要研究方向紧密相关；

（5）本年度只能参与1个创新团队申报且未在我省尚未验收通过的科技创新团队中担任团队带头人或核心成员。

（四）优先支持

1.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高精尖缺”人才为带头人、并已开展工作的创新团队。

2.具有行业领先水平的“专精特新”科技型企业的创新团队。

（五）资助额度

2024年度团队资助强度为50万-100万元，建设期3年。

（六）注意事项

申报书中与申报条件、优先支持条件相关的内容，均应提供证明材料予以佐证，无相关证明的，视为不具备相应条件。

联 系 人：周 莹 何悦扬

联系电话：029-81776101、87294180

# 三、科技资源开放共享平台

陕西省科技资源开放共享平台作为我省区域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促进全社会科技资源高效配置和综合利用，服务产业创新创造，推动区域科技创新的重要基础条件。我省科技资源开放共享平台建设遵循“统筹规划和重点突出结合、机制创新和技术创新结合、能力提升和择优支持结合、政府引导和市场导向结合”的原则。旨在通过平台建设推动我省各类科技资源的开放共享，不断提升科技供给能力，支撑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科技资源开放共享的指导意见》和《陕西省科技资源开放共享平台建设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围绕省委科技工委、省科技厅重点工作以及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建设，2024年陕西省科技资源开放共享平台项目申报有关要求如下：

（一）平台类型

**1.专业检验检测平台**

围绕我省重点产业，支持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和检验检测认证机构等，建设专业检验检测平台，面向科学研究、生产制造、生态保护、公共安全等提供检验检测、分析测试等专业化技术服务。

**2.科技基础条件及信息共享平台**

以改善我省科研基础条件，提升科研保障能力为目标，创新资源共享模式，建设大型科学仪器、科技文献及数据、实验动物、种质资源、传染病防治等领域公益性、基础性科技基础条件服务平台。

**3.产业技术集成和中试共享服务平台**

围绕我省重点产业，鼓励企业牵头，联合高校、科研院所等，以新机制、新模式建设专业化的产业技术集成和中试共享服务平台，推动我省产业技术创新、资源共享和科技成果转化。

**4.科技资源统筹中心建设**

科技资源统筹中心建设旨在进一步完善我省科技资源统筹服务体系，提升区域科技创新能力和创新创业服务水平，助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二）支持重点

**1.专业检验检测平台**

重点支持省内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面向电子信息、能源化工、新材料、装备制造、生物医药、公共安全等领域建设专业化检验检测平台。鼓励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发挥优势，搭建面向社会服务的科技资源共享平台。

**2.科技基础条件及信息共享平台**

（1）科技资源信息共享平台。重点支持高校、科研院所、龙头企业、园区/行业管理机构等搭建各类科技资源信息交流共享服务平台，为科技成果转化、科研创新活动提供支撑，建设内容主要为资源扩充与整合、服务能力提升、平台运行条件改造等。

（2）实验动物创新及服务能力建设。重点支持实验动物设施建设，鼓励开展人类疾病动物模型创制、实验动物新品系培育、实验动物质量控制等工作，提升我省实验动物创新能力和服务水平。

**3.产业技术集成和中试共享服务平台**

重点支持依托省内各级高新区、省属大型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建设技术集成和中试平台，为产业发展提供技术合作、资源共享、信息交流（与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差异化发展）等服务，建成后须面向社会开放共享，鼓励产学研合作共同建设。

**4.科技资源统筹中心建设**

主要面向省科技厅已正式批复的有关科技资源统筹中心，采取年度运行绩效评估的方式进行支持，具体要求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另行安排。

（三）申报要求

1.2024年优先支持服务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建设的相关项目，着力推动以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为载体，进一步提升我省创新资源的开放共享水平。

2.平台项目重点在于推动科技资源的开放共享服务，不支持单纯的技术开发、基础研究、理论研究、商业服务、组织建设、非科研基础设施的维修改造等。

3.鼓励已通过验收，且运行绩效优异的平台持续申报，根据当年评审结果，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支持。

4.原则上同一单位或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在同一领域只能申请建设一个平台项目。

5.实验动物类项目要求项目申请单位已取得陕西省实验动物生产/使用许可证，且在有效期范围内；同等条件下，对实验动物设施管理规范、年度检查结果优良的单位给予优先支持。

6.平台项目支持经费的最高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若实际获得经费未达到申报额度，不足经费由申报单位自行筹措解决；项目申请专项经费超过50万元的，初审不予通过。平台建设周期不超过 3 年。

7.为进一步支持中小企业创新发展，推动我省科技资源开放共享，同等条件下，对我省“科技创新券”入库单位予以优先支持。

（四）联系咨询

以上未尽事宜请向省科技厅科技监督与诚信建设处咨询。

联 系 人：何江波

联系电话：029-81294839